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7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7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莹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其中孙莹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金额为3,049.54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运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07 月 23 日